

证券代码：300098

证券简称：高新兴

公告编号：2016-063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1、公司虽已收到中标通知，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本项目中标金额约为 4.61 亿元，如合同签订时有重大调整，公司将及时公告。

一、中标情况概述

2016 年 5 月 25 日，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采购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公司为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采购的中标候选人。

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项目招标人宁乡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及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华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正式通知公司为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中标人，并通知公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结果确认前的谈判等与宁乡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宁乡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经评审小组推荐公司为第一候选社会资本；2016 年 5 月 26 日采购人进行采购结果确认前的谈判并达成一致；2016 年 6 月 6 日进行预中标公告。经宁乡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审核同意，确认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投标报价为：工程造价下浮率为 10%，SPV 公司综合年化融资成本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 5 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建设期为 4 年。

二、中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中标金额约为 4.61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42.69%，将对公司 2016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项目不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1、公司虽已收到中标通知，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项目中标金额约为 4.61 亿元，如合同签订时有重大调整，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与招标人宁乡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及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华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合同签订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合同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二日